

表三

財團法人及非營利社團法人 收費項目及金額明細表

法人名稱：社團法人中華允呈國際婚姻媒合輔導協會 新臺幣：大陸 17,500 元

越南 17,500 元

核准日期：115 年 8 月 25 日

收費項目	收費金額		說明
	大陸	越南	
代為聯繫項目：			
1. 代為與旅行社聯繫處理護照、機票、食宿、出國簽證或旅行證及行程活動等事宜	2,000	2,500	1. 依受媒合當事人實際需求，代為聯繫旅行社辦理護照、機票、協助安排及聯繫出國行程天數、內容及食宿地點等事宜。 2. 聯繫後確定之服務內容及費用附於書面契約。
2. 代為聯繫文件認證及翻譯服務	10,000	10,000	1. 依受媒合當事人實際需要，代為聯繫各項文件認證及翻譯服務等事宜。 2. 聯繫後確定辦理之認證文件種類及規費內容，附於書面契約。
3. 代為聯繫翻譯人員陪同費用	0	2,000	1. 依受媒合當事人實際陪同時間需求辦理。 2. 確定翻譯次數及費用，附於書面契約。
4. 代為聯繫安排健康檢查	0	500	1. 依受媒合當事人需求之醫院類型、健檢項目，代為聯繫及安排健檢。 2. 確定之服務內容及費用附於書面契約。
5. 代為聯繫安排訂婚結婚事項	3,500	1,500	1. 代為聯繫受媒合當事人宴席桌數、菜色、禮服、造型化妝、攝影拍照及禮車等事宜。 2. 確定之服務內容及費用附於書面契約。
6. 代為聯繫配偶來臺前講習輔導費	0	500	1. 代為聯繫辦理其配偶來臺前之婚姻家庭適應輔導、語言學習等事宜之行政管銷費。 2. 聯繫後確定之服務內容及費用附於書面契約。
7. 代為聯繫配偶來臺相關事宜	2,000	500	1. 代為聯繫配偶來臺機票、簽證之行政管銷費。 2. 聯繫後確定之辦理內容及費用附於書面契約。

註：本表「代為聯繫項目」及「辦理項目」如下：

(1)代為聯繫項目：第 1、2、3、4、5、6、7 項

指由本協會依受媒合當事人需求代為聯繫各服務事項，聯繫後確定之服務內容及費用附於書面契約，於提供辦理該事項時由受媒合當事人自行付費。本協會僅收取行政管銷費（含聯繫服務所須之人事、辦公用品、電話傳真、工作人員交通等費用）。